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新冠肺炎诊疗管理及信息报送 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兰州新区、甘肃矿区卫生健康委，委属委管各医疗机构：

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第二十七工作组对我省医疗救治相关工作的指导意见，请各市州结合实际，按照以下要求做好相关工作。

一、严格区分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确诊病例，并据实报告

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要严格按照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甘肃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技术方案（第三版）的通知》（甘疫防办发〔2020〕16号）的要求，精准区分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和确诊病例，据实在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信息系统（大疫情网）报告，不得受人为因素干扰，并对不同病例分类采取相应防控及医疗救治措施。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级卫生健康部门要对辖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包括民营医疗机构的疫情防控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要求。

二、加大危重症患者救治力度，努力实现“两提高、两降低”

按照最新版国家诊疗方案，发挥各级救治专家组的作用，中西医结合，科学规范开展医疗救治工作。全面落实市级集中医疗

救治工作，重点加大对危重症患者的救治力度；统筹兼顾，做好普通型等其他类型患者的救治工作，密切关注年龄偏大、合并基础疾病患者的病情变化，采取有效救治措施，努力实现“两提高、两降低”（提高收治率，提高治愈率，降低病死率，降低医护人员感染率）。

三、进一步优化诊断流程，提高诊断效率

各医疗机构要选派经验丰富的医师承担预检分诊和发热门诊接诊工作，预检分诊要通过简单问诊和体格检查，通过追问流行病学史，判断罹患传染病的可能性，对可疑者尽快转移至发热门诊。发热门诊接诊医师要根据就诊者流行病学史和临床表现，进行系统全面的医学诊查和鉴别诊断，尽可能缩短从发热门诊就诊到确定为疑似病例的时间。对于首诊的新冠肺炎疑似病例，尽快将患者转运到定点医院的隔离病房进行治疗，并尽快开展核酸检测，尽可能缩短疑似到确诊的时间。

四、做好出院患者管理，对患者出院适度宣传

出院患者按照《甘肃省新冠肺炎确诊患者出院流程(试行)》解除隔离出院后，定点医院要做好出院患者的随访管理。患者出院时，应以医务人员在新冠肺炎医疗救治工作中的事迹为重点进行正面宣传，不得对患者出院过度宣传，不搞出院仪式。

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0年2月13日